

# 園木苗樹

Д·П·依新著



(苏) Д.И. 依 新 著

# 樹木苗圃

徐冰南譯

中国林業出版社

一九五七年·北京

Д. П. ИШИН

ДРЕВЕСНЫЕ ПИТОМНИКИ

СЕЛЬХОЗГИЗ

МОСКОВА—1954

版权所有 不准翻印

Д. П. 依 新 著

樹木苗圃

徐冰南譯

\*

中國林業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門外和平里)

北京市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07號

崇文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31×43/32·7  $\frac{5}{16}$  印張·166,000字

1957年7月第1版

195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1,800册 定价: (10)1.10元

# 目 录

<b>前 言</b> .....	1
<b>緒 論</b> .....	3
<b>第一章 苗圃的組織經營計劃</b> .....	9
第一節 苗圃的規劃.....	9
第二節 苗圃的區域劃分.....	29
第三節 苗圃的經營機構.....	40
第四節 苗圃的機械裝備和設備.....	41
第五節 苗圃的組織經營計劃.....	43
<b>第二章 播种区</b> .....	46
第一節 一般問題.....	46
第二節 采种的組織和播种前种子的处理.....	53
第三節 播种区的整地.....	60
第四節 乔灌木樹种的播种.....	67
第五節 播种地的管理.....	91
第六節 苗木撫育.....	97
第七節 苗木的处理.....	116
第八節 营造防护林用的最主要的乔灌木樹种育苗的農業技術.....	124
一、乔木樹种.....	127
二、灌木樹种.....	158

<b>第三章 大苗区</b>	167
第一節 乔木苗区	167
第二節 果樹苗区	184
<b>第四章 种植園</b>	195
第一節 柳樹和楊樹的种植園	195
第二節 漿果灌木种植園	202
<b>第五章 母樹園</b>	206
<b>第六章 樹木苗圃中病虫害的防治</b>	210
<b>第七章 劳动組織</b>	214
<b>参考文献</b>	223

## 前　　言

“樹木苗圃”这本教材是供林学院和農學院的森林改良土壤系用的。國營苗圃和集體農莊苗圃的廣闊發展，育苗技術的改進和發展，以及苗圃各方面的生產活動與經營活動，都是建立在下列許多學科的理論基礎上的：植物學、植物生理學、土壤學、森林種子學、氣象學、森林學、樹木學和經濟學。

“樹木苗圃”這門課程，除敘述播種區和大苗區等主要部分外，還敘述果樹漿果區、種植園和母樹園等。因為現有的樹木苗圃正在改組，它們的組織經營計劃也在修訂，故此課程內還有一大部分是討論苗圃組織經營機構問題的。

本教材中大部分的實際材料和插圖，是由蘇聯歐洲部分中央地帶和草原地區樹木苗圃的實際工作取來的。教材中的絕對數字也是這些地區的材料。

寫這本教材時，曾參考了從前出版的關於這個問題的教學用書，同時還參考了全蘇農林改良土壤研究所、全蘇林業科學研究所和許多試驗站的一些研究材料。

近年來，各樹木苗圃積累了豐富的生產經驗，這些苗圃有許多是先進的國營農場的苗圃。先進苗圃的工人和工程技術人員，在改進培育播種苗和移植苗的農業技術方面，在改進機械化工作和勞動組織方面，都獲得了巨大的成就；這就使每公頃標準苗木的產苗率大為提高，並使苗木的成本降低。樹木苗圃的這種先進工作經驗，在本書里也有所敘述。

編寫這本教材時，H·И·蘇斯教授和B·A·包德羅夫教授曾給了寶貴的指示，作者特此致以衷心感謝。

出版這本“樹木苗圃”專門教材，只是總結近年來育苗理論基礎和實際成效的第一次嘗試，因此作者怀着感謝的心情，準備接受改善這本教材的一切意見。

對本書的意見請寄：Москва，Б-66，1-й Басманный пер.，  
3，сельхозгиз。

---

---

## 緒論

在苏联共产党第十九次代表大会关于苏联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五个五年计划（1951—1955年）的指令中，规定了下列关于营造防护林的计划：“保证进一步扩大草原和森林草原地区营造防护林的工作；实行防止土壤流失和砂地造林的农林改良土壤措施；在城市和工业中心周围，以及河流、运河和水库的沿岸营造经济林和建立绿化林地带。”

为了完成这些任务，需要培育大量的乔灌木树种的播种苗，即由种子长成的一、二年生苗木。

为了在灌溉和引水地区造林，以及补植和修整已造成的幼林，也将需要大量的苗木。

为了绿化城市、集体农庄和公路，建立国家的和集体农庄的花园、果园，还需要数百万株大苗——乔木和果树的移植苗（即由播种苗移植长成的二、三年生苗木）。

所有这些苗木，都应当在树木苗圃中培育。

树木苗圃是苏维埃经营单位，它有培育实生苗和无性繁殖苗的地段，还有采种区，采下的种子是供营造防护林、经济林和绿化城市及乡村用的。

“乔木苗圃”这个名称，不完全和它的内容符合，因为它里面培育的不仅有乔木树种的苗木，而且还有灌木树种的苗木。

人們常稱樹木苗圃為森林苗圃，因為裡面培育著林管區及施業區造林用的苗木。

近年來又開始使用農林改良土壤苗圃或森林改良土壤苗圃的名稱，這種苗圃所出的苗木是滿足農林改良土壤需要的。

此外，還有果樹苗圃，它主要培育水果樹、核果樹和漿果樹的播種苗和移植苗。假若在苗圃中主要培養觀賞樹種的播種苗和移植苗，那麼這樣的苗圃就稱為觀賞樹木苗圃。

上述任何一類苗圃的苗木，都可用于不同的方面：如營造護田林、其他人工林、綠化林和護路林；建立果園和種植場等。

本教材討論的是培育主要用于營造防護林的播種苗、移植苗及無性繁殖苗（喬灌木樹種）的樹木苗圃。

樹木苗圃有很久的歷史。在蘇聯，它們是和森林人工更新一道發展起來的。

最初，森林人工更新是在林地上播種樹木的種子。後來，在大面積的采伐迹地、火燒迹地和林中空地上，由於環境條件劇烈變化使播種樹木種子不能產生良好結果，於是就採用栽植苗木的方法去更新森林。這種方法，起初被用在沒有森林的草原進行造林。

B·П·斯卡爾仁斯基早在十九世紀初就建立了一些苗圃，並用苗木在過去海爾松省境內營造了數百公頃草原森林。後來，在1843年，又用草原區苗圃的苗木營造了大阿那道爾施業區的森林，這個施業區的第一任林務官是俄羅斯的林學家B·E·格拉夫。

隨著育苗技術的提高，苗圃中喬灌木樹種的播種苗和移植苗的種類增加起來，同時，樹木苗圃網也逐漸擴大。

最初，小型樹木苗圃僅建立在施業區內準備造林的地方，

并帶有臨時性質。当这些苗圃所育的苗木（主要是松樹、云杉）用完的时候，苗圃便被取消，而成了人工林地。直到現在，在林管区内还常建立这样的苗圃。

后来，供廣大地区草原造林用的苗圃，都建立在非林地上；除建立临时苗圃外，还开始建立固定苗圃。当B·B·道庫恰耶夫教授領導的考察隊（1892）指出，因为森林是草原地区抗旱和提高農作物產量的一种特效因素，所以必須在草原上大規模造林的时候，这些苗圃便随着草原造林的开展大大發展起來。

在苗圃里，培育什么樹种的苗木是按苗圃的任务决定的。在森林人工更新的初期，曾建立了一些主要培育針叶樹苗木的苗圃。松樹顯然是过去苗圃中培育播种苗的主要樹种之一（为了供營造松林用）。人們研究了松樹苗圃育苗的方法。因为培育这一类樹种的播种苗，需要特別注意，并要求精細的“培养”幼苗的方法，所以最初將松樹苗圃內的播种和農業技術全部綜合起來称为松苗的播种和培养。顯然，从此產生了下列一些名称：如培育播种苗（由种子長成的苗木）的“森林苗圃”，培育移植苗（由播种苗長成的苗木）的“森林大苗区”。

在主要以闊叶樹种營造人工林的森林草原和草原地区，隨着苗圃的擴大，適當地選擇了苗木的种类。在森林草原和草原地区，起初是栽植橡樹、榆樹、樺樹、樺木、槭樹和灌木，于是在苗圃内也就开始培育这些樹种的播种苗和移植苗。

不能不指出，在个别情况下，現有苗圃对决定选择何种造林樹种也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由于人們逐漸認識到森林的防护特性，認識到它对一定地区內气候、土壤的湿度狀況和水分的循环有良好的影响，因而对于農作物的收成也有良好的影响，于是便开始为着防护的目

的而造林。在研究防护林的营造方法的同时，也研究了培育供营造防护林所需苗木的方法。在人工造林和草原造林的实践中，进行了混交造林，因而引起在苗圃内也必须培育许多用以营造混交林的乔灌木树种的苗木。从上一世纪中叶起，在苗圃内培育的树种类别中逐渐加入了宜于在草原条件下造林的树种：如刺槐、栓槭、皂莢和许多在草原防护林中被认为是有必要的灌木（作为保护土壤的树种）。

由于培育的播种苗和移植苗的类别的增加，需要更加仔细研究培育它们的农艺技术。在草原条件下建立苗圃，在整地、苗木抚育、灌溉设施、遮蔽、施肥、病虫害防治等方面都需要采用特别的方法。许多树种在苗圃内还需要进行各种附加工作，这就需要增加投资和增设专门设备。因此，在树木苗圃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它们的面积逐渐扩大，设备逐渐完善，机器和工具的数量逐渐增加，工人和专家的数量与质量也有所提高。

随着造林工作的开展，特别是在党的第十七次代表大会以后，建立了许多大型国营苗圃。即使在现在，这些苗圃大多数也还起着作用。建立这些苗圃的目的是，更加充分地供应森林改良土壤所需的苗木，以及更加妥善地利用苗圃中的机器和拖拉机曳引的联合机（这些机器和联合机只有在面积较大的土地上才能发挥更大的效力）。

树木苗圃有两种：即固定苗圃和临时苗圃。

固定苗圃是长期设立的，它为营造防护林、人工林、绿化林以及铁路和公路沿线的防护林带等培育苗木。

临时苗圃是为供应某种规模较小的造林工作所需苗木而建立的。随着该项造林任务的完成，临时苗圃也就废弃。这一类苗圃是为了在林场内、山林中、砂地上和水利工程附近用少数树种造小面积的人工林而建立的。

苗圃又可分为國營苗圃和集体農莊苗圃。

國營樹木苗圃是为了保証完成國家的造林計劃，用國家的資金建立的。它是巨大的國營事業，它負責經常以苗木供給營造防护林、人工林和綠化林之用。

集体農莊樹木苗圃是集体農莊用集体的資金建立的，为集体農莊的財產，它主要負責供給集体農莊營造护田林所需的苗木。

國營樹木苗圃是在苏联農業部、公用事業部、交通部和許多其他部門的系統內建立的。

苏联農業部主要为了營造防护林和森林人工更新而建立自己的樹木苗圃。

苏联的集体農莊和國營農場，正在營造护田林和砂地、河谷、水庫、灌溉系統的森林。为了供給營造这些森林所需的苗木，正在擴大現有的和建立新的國營樹木苗圃。

苏联農業部有 370 多个屬於國營森林苗圃和乔灌木樹种种子采購管理总局的國營樹木苗圃。在許多省的中心，还有林業总局，它領導20—30个苗圃的工作和一些林業分局。

大型國營樹木苗圃的面積平均达 160 公頃。这些苗圃培育的苗木，供給集体農莊營造护田林帶、池塘与蓄水池周圍的樹林、防冲林及固砂林之用。

在集体農莊內現有9,000多个平均面積是0.55公頃的苗圃。

在國營農場內也建立了 100 多个樹木苗圃。它們培育的苗木，供國營農場營造护田林，綠化國營農場庄園、各分区和道路，以及为建立公園和果園之用。

苏联交通部約有 300 个平均面積60公頃的樹木苗圃。它們为營造铁路沿線的防护林、預防冲毀各种道路工程的防冲林、铁路車站和文化机关的綠化林而培育苗木。

在國有林區內有18,000多個平均面積是2.5公頃的森林苗圃。

在我國建立大型的國營樹木苗圃，只有在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以後，土地成為全民財產的時候才成為可能。國家的造林計劃應當有充分的苗木保證，因此也就有必要以上述的規模建立大型樹木苗圃。

---

---

## 第一章 苗圃的組織經營計劃

### 第一節 苗圃的規劃

苏联建立大型國營樹木苗圃的目的是要生產大量苗木，以保証國家造林計劃的完成。

是否有必要建立新苗圃是根據營造人工林的計劃和對苗木的需要來確定的。因此，建立國營苗圃的根據是國家各有關部門的造林計劃；建立集體農莊樹木苗圃的根據是集體農莊營造防護林的計劃。

為了使每一個苗圃的建立有正確的根據，要考慮在營造防護林或人工林的地區內現有苗圃的情況，估計其產苗率和發展前途。

苗圃是要培育一定質量苗木的一種很複雜而生產率很高的事業。

對建立新樹木苗圃的條件的要求可歸納如下：1)自然—歷史條件；2)技術條件；3)組織條件。

現在我們將這些條件分別加以研究。

**自然—歷史條件** 樹木苗圃的產品主要是幼苗，即一、二年生的播種苗，或二、三年生以上的移植苗。我們培育的帶有鬚根的播種苗應當有發育良好的地上部分和主要分布在表土層

30公分範圍內的分支根系。大家知道，播种苗和移植苗的根系是在土壤中發育的，因此对苗圃的土壤条件應該提出最嚴格的要求。

根据 Д·В·希罗科夫在布佐魯克松林(奇卡洛夫州)內松林實驗区所得的材料，在准黑鈣砂壤土上生長的兩年生松苗的重量，要比在砂丘地上生長的松苗大1—1.5倍。根据 А·П·托爾斯基的研究，在同一松林實驗区内，生長在准黑鈣砂壤土上的一年生松苗的平均高度比生長在重粘壤土上的高14%，比生長在砂丘上的高65%。А·А·席特羅沃曾研究过不同肥力的土壤对于橡樹幼苗生長的影响。根据这些試驗，一年生橡樹幼苗的高度，在腐植質土上生長的是165公厘，在森林粘壤土上——120公厘，在灰化土上——95公厘。

所引用的材料証明，生長在比較肥沃的土壤上的播种苗，其地上部分比生長在貧瘠的土壤上的發育得好得多。

至于播种苗根系的發育，这里的研究材料却証明着完全相反的情况。在 С·捷爾一薩爾基索夫的試驗中，生長在砂地上的一年生松苗的根長是713公厘(100%)，粘土上的是420公厘(75%)，腐植質土上的是179公厘(25%)；生長在砂地上的云杉播种苗的根長为466公厘(100%)，在粘土上的为188公厘(40%)，而在腐植質土上的为178公厘(38%)。М·薩維奇关于土壤的致密度对播种苗根系的發育的影响的試驗曾經証明，在比較疏松、微粒直徑为1公厘的土壤上，松苗的根（一次根、二次根和三次根）有50条；在比較致密、微粒直徑为0.5公厘的土壤上，松苗的根有39条，而在很致密、微粒直徑为0.02—0.05公厘的土壤上，松樹的播种苗只有根26条。

这些材料証明，在構造疏松而比較肥沃的土壤上，播种苗的發育較好。因此应当把樹木苗圃建立在比較良好但不“过肥”

的土壤上，因为在很肥沃的土壤上播种苗将发育得孱弱。砂壤黑钙土或黑钙砂壤土应当是培育针叶树种苗木的比较好的土壤；轻粘壤土则是培育阔叶树种苗木的比较好的土壤。

实践证明，在苗圃内适宜的环境中生长的播种苗和移植苗都是强壮而且发育正常的，栽植在造林地上，它们比较容易克服新环境的不良条件，并能比较积极地和最凶恶的敌人——杂草——竞争。它们比较善于忍耐不利的气候条件和在苗圃内起苗时所受的损伤，并且栽在造林地上容易成活。因此，苗圃内的土壤条件应该保证在单位面积上培育发育良好而数量最多的播种苗和移植苗。

在中度和强度的盐渍土壤上建立苗圃是不适宜的，因为浓度大的盐分常常会影响苗木的生长，特别是在雨量少的时候。很多树种通常忍耐不了盐分增多的土壤状况，因而不能发育到正常的标准尺度。改良盐渍土壤是一项费钱的措施，因此在苗木产量低的苗圃中采取这种措施是不合算的。

重粘土也不太适合选作苗圃地，因为它们有形成很致密的板结层的特性。在致密的土壤内幼苗的根系发育不好，播种苗的幼苗也常常不能穿过厚而坚实的土壤板结层露出到有日光的地表来。此外，由于粘土的持水量高，故难维持播种苗所必需的土壤湿度；又由于土壤致密度大，也难保持必要的通气性。秋季，播种苗附近的土壤极为干硬，并变成了大块，碎土的时候常常容易损伤播种苗的主根，并拉断鬚根，所以在这样的土壤上起苗很困难。

无结构的和粉末状的土壤也不能供苗圃应用，因为在这些土壤中，一、二年生苗木的根系发育很弱，而且这些土壤的淤塞能力使种子发芽和幼苗出土遭到困难。只有在改良土壤结构以后，才能将这种地段辟为苗圃。

不能將苗圃建立在砂地上（Н·И·苏斯教授）。半生草和生草的砂地，第一，缺少养料；第二，在整地后播种，连种子都可能被風吹走，砂地上長出的播种苗也常遭到砂打、砂埋或被風吹得露出根來而被刮走。为了預防这种現象，苗圃內必須設置昂貴的防护物。

为了在耕作層內造成必要的土壤湿润狀況，在培育播种苗时，底層土有很大的作用。根据我們在沙赫馬托夫苗圃（奇卡洛夫州）實驗区觀察，在有砂質底土的地段上難保証必要的土壤湿度，因为所有的水分（由人工降雨來的）迅速地滲入土壤深处。因此在播种苗生長和發育的初期，每天必須將實驗播种地灌溉兩次。底層土应当比較致密、粘重，但要处在比較深的上層下，以免發生土壤沼澤化現象。

应当为苗圃選擇平坦的地段，因为許多樹种的苗木需要灌溉，为了進行灌溉，就需要比較平坦的場地。在面積超过一公頃的大型國营苗圃內常分數区，每区有一定的用途。地段要平坦的要求，首先与培育乔灌木樹种播种苗的播种区有关。

用作苗圃的地段，容許坡度为二度。超过二度的斜坡，尤其是在整地不正確时（順坡整地），容易發生土壤冲刷。土壤冲刷（主要是溝狀冲刷），妨碍培育苗木，因为种子会被从播种行內冲出來，播种苗会受到机械损伤，致使播种帶間的土壤管理工作很难進行。此外，在大的坡度上流水將肥沃的表土層冲到地段的低处，使高处的土壤缺乏腐植質。如坡度不超过二度，則所有这些現象很少發生，甚至完全沒有。B·B·奧基也夫斯基教授建議要利用僅为一至二度无起伏不平現象的地段作苗圃。

我們的觀察証明，在砂壤土和輕粘壤土上，坡度为二度时，以人工降雨或掘溝引水灌溉播种地，可能无害。

在現代的整平土地的技術条件下，苗圃地的规划和整平在